附件2：

中国梦—行动有我：2021年中小幼学生“成语中国”

微电影征集展播活动指南

一、活动简介

成语是语言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国优秀传统文化的一部分，是我国几千年以来人民智慧的结晶。成语富于哲理而又形象鲜明生动，表现力特别强。此次活动围绕德、智、体、美、劳等主题，由各学校及幼儿园统一组织学生自主选择教育性强、故事性强、易于演绎的成语，结合学生自己的学习、生活和实践活动进行创作，以学校或幼儿园团队形式参与，演绎具有完整故事情节的成语。

此次活动旨在让学生通过演绎成语故事，更好地领会成语中所蕴含的人生哲理，从而展现他们的创作能力、动手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和舞台表现力，激发中小幼学生学习成语的热情，提升学生的传统文化素养、创新素养、艺术素养与信息素养。为学校和幼儿园创新开展中国传统文化教育提供新路径、新方法。

所有符合要求的作品将在展播活动官方网站上播出，并择优推荐在各大视频网络平台播放，借助互联网传播功能，向社会传递中小幼学生学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正能量，以扩大该活动的影响力，发挥更大的社会教育价值。

二、活动主题

学校及幼儿园可依托地方历史和文化资源选择成语，重点围绕下列主题创作微电影。

1.德：引导学生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踏踏实实修好品德，成为有大爱大德大情怀的人。

2.智：引导学生珍惜学习时光，心无旁骛求知问学，增长见识，丰富学识。

3.体：帮助学生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

4.美：培养审美情操，提高人文素养。

5.劳：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懂得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道理。

三、参加对象

全国普通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在校学生。

四、实施建议

1.微电影的创作要以学生为主体，学校领导、专家、教师、家长和社区成员可指导或共同参与。

2.选取微电影内容时，应遵循“反本开新”的原则，保证成语的用法、用意无误。

3.在微电影创作指导过程中，教师要注重把握微电影特点、学生身心特点，运用多种形式引导、启发学生，使学生在潜移默化中提高各方面能力和素养。

4.在微电影开发及应用过程中，要积极建设、积累高质量的数字德育资源，探索“互联网+”条件下人才培养新模式。

5.学校积极组织教师参加微电影制作系列培训。

6.可扫描下方二维码，关注活动官方微信公众号，及时获取活动最新消息。



五、作品要求

**（一）作品类型**

作品类型分为微电影和微电影剧本。微电影分为真人表演类微电影和手作视频动画类微电影。真人表演类微电影是在教师指导下，由学生创作和主要演出的，具备时间、地点、人物、主题和故事情节的微电影。手作视频动画类微电影是在教师指导下，由学生动手制作场景、道具，运用动画拍摄软件拍摄、编辑完成的原创动画微电影。微电影剧本是拍摄微电影的基础，可以是文学剧本、故事板或分镜头剧本。

真人表演类微电影和手作视频动画微电影均可采用普通话或英语配音，如使用英语配音需添加中英文字幕。

（注：微电影剧本作品不能独立报送，须为已报送微电影作品的配套剧本）

**（二）内容要求**

作品主题需关联一个主要成语，围绕德、智、体、美、劳，思想健康，演绎正确。作品情节完整、构思合理、人物鲜活。具体要求详见表1-4。

表1 作品主题关联的成语选择要求

|  |  |
| --- | --- |
| 关联成语选择范围 | 建议选取正式出版的成语词典中收录的成语，优先选择教材中出现的成语。由于以下成语在2019年、2020年的活动中出现频次较多，为保证活动中成语的丰富性，在2021年的活动中不建议选取以下成语。 |
| 不建议选取以下成语：  闻鸡起舞、负荆请罪、完璧归赵、狐假虎威、自相矛盾、铁杵成针、愚公移山、勤能补拙、三顾茅庐、一诺千金、坚持不懈、持之以恒、拾金不昧、掩耳盗铃、孟母三迁、揠苗助长、守株待兔、凿壁偷光、邯郸学步、铁杵磨针、不耻下问、一鸣惊人、滥竽充数、高山流水、程门立雪、亡羊补牢、凿壁借光、滴水穿石、水滴石穿、半途而废、买椟还珠、拔苗助长、黄粱一梦、百里负米、孺子可教、毛遂自荐、仗势欺人、天道酬勤、言出必行、尊老爱幼、孔融让梨、刮目相看、画蛇添足、磨杵成针、专心致志、薪火相传、精忠报国、士别三日当刮目相待  众志成城、郑人买履、熟能生巧、道听途说、囫囵吞枣、讳疾忌医、一叶障目、坐井观天、此地无银三百两、寸草春晖、锲而不舍、取长补短、手不释卷、自强不息、杯弓蛇影、对症下药、俭以养德、井底之蛙、刻舟求剑、一饭千金 | |

表2 真人表演类微电影作品内容要求

|  |  |
| --- | --- |
| **主要内容** | **具体要求** |
| 选题 | 作品依据的成语故事和据此创作的作品，应突出德、智、体、美、劳教育的目标。 |
| 作品应能传递正能量，积极向上，与新时代主流文化价值观一致。 |
| 作品依据的成语故事和据此创作的作品，可以是根据成语原意创作的；也可以在不违背成语原意的基础上，结合学生的现实生活进行演绎，达到古为今用的目的。 |
| 对成语本意的演绎，不能穿凿附会、张冠李戴，也不能用同音字偷换意义。 |
| 内容 | 作品情节完整充实，有层次，能够讲清故事，人物关系清晰，剧情精炼不冗长，不短缺。 |
| 作品构思巧妙，成语演绎合理。 |
| 人物特色鲜明，具有典型意义。 |
| 表演 | 演员表现自然、到位，真实，台词清晰有感情，能与剧中人物融合，能够感染观众。 |
| 技术 | 片头符合活动要求，布局合理、美观。演职员要素齐全。 |
| 画面、声音清晰，声画同步，镜头平稳、应用恰当，作品剪接流畅，配音配乐得当。 |
| 创新 | 作品在选题、立意、表达方式等方面展现独特的风格，令人耳目一新。 |

表3 手作视频动画类微电影作品内容要求

|  |  |
| --- | --- |
| **主要内容** | **具体要求** |
| 选题 | 作品依据的成语故事和据此创作的作品，应突出德、智、体、美、劳教育的目标。 |
| 作品应能传递正能量，积极向上，与新时代主流文化价值观一致。 |
| 作品依据的成语故事和据此创作的作品，可以是根据成语原意创作的；也可以在不违背成语原意的基础上，结合学生的现实生活进行演绎，达到古为今用的目的。 |
| 对成语本意的演绎，不能穿凿附会、张冠李戴，也不能用同音字偷换意义。 |
| 内容 | 作品情节完整充实，有层次，能够讲清故事，人物关系清晰，剧情精炼不冗长，不短缺。 |
| 作品构思巧妙，成语演绎合理。 |
| 人物特色鲜明，具有典型意义。 |
| 道具 | 道具场景符合故事主题，采用手工制作，造型有特点，有想象力、创造力。可使用不同材料进行道具、场景制作，如：黏土、剪纸等。 |
| 创新 | 作品在选题、立意、表达方式等方面展现独特的风格，令人耳目一新 |
|
|
| 技术 | 片头符合活动要求，布局合理、美观。演职员要素齐全。 |
| 画面、声音清晰，声画同步，镜头平稳、应用恰当，作品剪接流畅，配音配乐得当。 |

表4 微电影剧本内容要求

|  |  |
| --- | --- |
| **主要内容** | **具体要求** |
| 选题 | 作品依据的成语故事和据此创作的作品，应突出德、智、体、美、劳教育的目标。 |
| 作品应能传递正能量，积极向上，与新时代主流文化价值观一致。 |
| 作品依据的成语故事和据此创作的作品，可以是根据成语原意创作的；也可以在不违背成语原意的基础上，结合学生的现实生活进行演绎，达到古为今用的目的。 |
| 对成语本意的演绎，不能穿凿附会、张冠李戴，也不能用同音字偷换意义。 |
| 内容 | 剧本情节完整充实，剧情精炼不冗长，不短缺。 |
| 剧本构思合理，情节、悬念、细节、巧合设置合理。 |
| 剧本人物特色鲜明，具有典型意义，人物形象真实，能被观众认同。 |
| 台词语言生动有趣，符合角色性格。 |
| 能够将剧本中的文字（画面）转化为视觉语言，具有画面感。 |
| 风格 | 剧本符合微电影技术规范，能够体现出创作者的独特风格。 |
| 剧本整体风格一致，艺术表现不跳脱、不断裂 |
| 格式 | 以文学剧本、故事板或分镜头剧本的形式提交。 |
| 剧本内容详细、充分，信息交代完整。 |

**（三）技术要求**

1.真人表演类微电影作品时长控制在5—10分钟，手作视频动画类微电影作品时长控制在3—10分钟，微电影剧本作品不少于1000字。

2.微电影作品片头文字须显示片名，标明“本作品为原创，绝无抄袭”；如需使用他人的拍摄素材，其时长不能超过全片时长的20%；片尾文字应显示主创人员名单、指导教师名单、学校名称、演职人员名单。

3.微电影作品拍摄器材（软件）不限具体品牌和型号，要求画面清晰，声音清楚，提倡标注字幕，上传视频大小不超过300MB。视频推荐使用高清制式，视频压缩推荐采用H.264编码方式，码流率在512Kbps至2Mbps之间，封装格式推荐使用MP4。

4.微电影作品提交时，每个作品需准备一张图片，作为作品在网页展示时的封面图片，图片类型为.jpg，图片大小不超过300KB，尺寸大小为230\*145px；另外每个作品需准备一段200字以内的内容简介。

5.微电影剧本以pdf格式提交。

六、活动流程

**（一）活动平台搭建**

2021年5月1日-7月31日，中央电教馆为各省提供“中国梦—行动有我”系列活动省级活动平台软件系统，各省电教部门负责省级活动平台的运维，具体事宜请联系中央电教馆相关工作联系人。参加过2020年活动，已经部署平台的省份，沿用本省已部署平台。

**（二）组织培训**

2020年5月1日-9月30日，活动主办方联合各省电教部门组织开展系列专题培训，具体内容另行通知。

**（三）作品报送与推荐**

**1.作品报送**

2021年8月1日-10月15日，以学校为单位，在所属省级活动平台（各省在转发文件前应明确省级活动平台网址）上参加活动，每个学校指定一名教师作为活动联系人，统一上传本校的微电影作品后，再上传微电影剧本作品。

报送单位需确保作品为学生主创，准确填报作品作者及指导教师信息，对报送作品进行把关，确保作品内容健康向上，不触犯国家有关政策和法律法规，不涉及色情、暴力等其他违反社会道德规范的内容。不得重复上报同一作品，作品名称不要使用书名号。

**2.省级推荐**

2021年10月16日—11月15日，各省电教部门按报送作品总数的40%向中央电教馆推荐符合要求的作品。

**3.央馆推荐**

2021年11月16日-12月15日，中央电教馆在国家活动平台（http://zgm2019cy.eduyun.cn/）推荐、展播、推广活动作品。

**（四）宣传推广**

为配合活动宣传和成果推广，拟邀请相关知名媒体对活动进行跟踪报道。符合要求的作品将在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活动平台及相关网络平台进行宣传推广。

1. 活动组织

**1.中央电教馆:主办单位。**负责活动的统筹组织，为各省提供省级活动平台系统软件，为中小学校和幼儿园教师提供作品指导与培训，开展作品推荐、展播和推广等工作。

**2.省级电教部门：实施单位。**负责本地区活动的组织实施，统筹制定活动方案，落实开展活动所需经费，协助中央电教馆组织系列培训活动，组织中小学校和幼儿园报送作品，做好向国家活动平台的作品推荐工作，负责省级活动平台运维。

**3.中小学校（幼儿园）：活动主体。**负责本校（园）作品的组织与报送，需做好作品选题把关工作，组织学生积极参加作品征集展播活动，确定专业的指导教师，提高教师的指导水平和能力，充分发挥校园电视台和校园社团的作用。

1. 注意事项

1.作品必须由作者所在学校统一完成，学校在上传作品前需确认作者拥有该作品的版权、著作权、肖像权；学校须确保作品为学生主创，准确填报作品作者及指导教师信息，不得重复报送同一作品。

2.报送者需处理好作品上传前的保密问题，并确保该作品在报送前未公开发表展示或参加其它赛事（校级以上）。

3.作品需保证原创。主办方不承担包括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如出现上述纠纷，主办方保留取消其参与资格及追回奖项的权利。

4.报送者需保证其作品内容健康向上，不触犯国家有关政策和法律法规，不涉及色情、暴力等其他违反社会道德规范的内容。如因此引起任何相关法律纠纷，其法律责任由报送者本人承担。

5.主办方充分尊重报送者的作品版权，对于所有报送作品，其作品版权归中央电教馆和原作者共同所有。

6.对于所有报送作品，均视为报送者同意中央电教馆拥有其作品的使用权，中央电教馆可以任何形式将报送作品进行展示和传播。

7.本项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中央电教馆所有。